# 彼得前書

## 問安

1:1 耶穌基督的使徒彼得,寫信給那暫時分散<sup>1</sup>寄居<sup>2</sup>在本都、加拉太、加帕多家、亞西亞省<sup>3</sup>、庇推尼的,1:2 就是照父 神的先見被揀選<sup>4</sup>,被聖靈分開為順服、為耶穌基督的血所灑<sup>5</sup>的人:願恩惠平安,滿滿溢溢的<sup>6</sup>加給你們!

#### 喜樂聖潔的新生命

1:3 願頌讚歸與 神、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!他照自己的大憐憫,藉着耶穌基督死裏的復活,使我們重生在活的盼望裏,1:4 就是那不能朽壞、不能玷污、不能衰殘、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。1:5 你們這因信蒙 神能力保護的人,必能得着所預備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,1:6 這為你們帶來大喜樂,雖然如今你們也許暫時在百般的試煉中受苦。1:7 這些試煉顯出你們信心的真實<sup>7</sup>,比那經得起火的試驗、最後仍要衰殘<sup>8</sup>的金子更為寶貴,必能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,得着稱讚<sup>9</sup>、榮耀和尊貴。1:8 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,卻是愛他;你們現在雖不見他,卻是信他,因此你們有無法形容、榮耀的大喜樂,1:9 因為你們達到了信心的目標,就是靈魂的救恩。

1:10 論到這救恩,那預告你們要得恩典的眾先知<sup>10</sup>,早已詳細的尋求考察;1:11 他們藉 着心裏基督的靈引導,預先探討基督受苦難<sup>11</sup>、後來得榮耀<sup>12</sup>,要應驗在誰的身上,並怎樣

<sup>「</sup>分散」( $in\ the\ Diaspora$ )。原文 διασπορά (diaspora) 指不住在巴勒斯坦的猶太人,分散在外邦之中。本處也可能寓意外邦信徒以神子民的身份「散居」在無神的世界中。

<sup>2「</sup>寄居」或作「放逐」。寓意基督徒寄居地上,因為家鄉在天上。

<sup>&</sup>lt;sup>3</sup>「亞西亞省」(*Province of Asia*)。是羅馬省份,約佔今日的小亞細亞(*Asia Minor*)西部及西南部的三份之一。本省位於弗呂家(*Phrygia*)和加拉太(*Galatia*)兩區之西。「省」字的加添是求與今日的亞洲有別。

<sup>&</sup>lt;sup>4</sup>「揀選」或作「揀選的客旅」。若譯作「客旅」,第2節就描寫了整個客 旅的生涯,不只是「揀選」了。

<sup>5「</sup>分開為順服、為耶穌基督的血所灑」。寫出他們被「揀選」的目的。

<sup>6「</sup>滿滿溢溢的」或作「倍增的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7</sup>「真實」。作者並非懷疑讀者們的信心而需要以考驗印證。他宣稱他們的 信心是現實的(第 5, 9 節 ),在第 8 節他確認他們的信心的確是「真實」的。

<sup>&</sup>lt;sup>8</sup>「衰殘」或作「過去」。作者以「經得起火的試驗」、最後仍要「衰殘」 的金子,和經得起火的試驗、卻仍舊存留的信心相比。

<sup>9「</sup>稱讚」。說出第6節試煉的結果。

<sup>10「</sup>眾先知」。指舊約的先知。

<sup>11「</sup>基督受苦難」。原文作「基督要受的苦難」。

的時候<sup>13</sup>應驗。1:12 他們得了啟示,知道他們所服事不是自己,乃是你們。有關現在報給你們的事,就是聖靈從天差來傳福音給你們的人所傳的。這些事,天使也渴想能知道一點。

1:13 所以要預備心意行動<sup>14</sup>,謹慎自守,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所帶來給你們的恩典。1:14 要像順命的兒女,不要效法<sup>15</sup>從前蒙昧無知的時候所服從的惡慾<sup>16</sup>,1:15 卻要效法那召你們的聖者,在一切所行的事上成為聖潔。1:16 因為經上記着說:「你們要聖潔,因為我是聖潔的。<sup>17</sup>」1:17 你們既稱那公正無私、按各人行為審判人的主為父,就當存敬畏的心,度你們在世寄居的日子<sup>18</sup>。1:18 知道你們得贖,離開你們祖宗所遺傳虛空的人生,不是憑着能壞的金銀等物,1:19 乃是憑着那如同無瑕疵、無玷污的羔羊之血,就是基督的寶血 1:20 基督在創世以前,是預先被 神知道的,卻<sup>19</sup>為你們在這末世顯明了。1:21 你們因着他,信了那叫他從死裏復活、又給他榮耀的 神,以致你們的信心和盼望都在於 神。

1:22 你們既因順從真理,潔淨了<sup>20</sup>自己的心,為了顯出真誠的弟兄之愛<sup>21</sup>,就當從純潔的心裏<sup>22</sup>彼此切實相愛。1:23 你們蒙了重生,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,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,是藉着 神活而常存的話。1:24 因為

「凡有血氣的23,盡都如草,

它的美榮,都像草上的花<sup>24</sup>;

草必枯乾, 花必凋謝,

1:25 惟有主的話25 是永存的。26 |

- 12「後來得榮耀」。原文作「這些事以後的榮耀」。
- 13 「誰、時候」或作「時候、環境」。重點不在「誰」,而是在應驗的時候和環境。舊約先知們推測神所應許的救恩應驗在誰的身上,又在甚麼時候應驗。
- 14 「預備心意行動」。原文作「束起你心中的腰」。「束腰」,引自中東習慣,將長袍束起在腰帶,預備行動。
  - 15「效法」或作「隨同」。
  - 16「從前蒙昧無知的時候所服從的惡慾」。原文作「先前無知時的情慾」。
  - 17 引用利未記 19:2。
- <sup>18</sup>「寄居的日子」。寓意基督徒的生命,只是暫時寄居世界,好像暫居外地 一樣(參 1:1)。
  - 19「卻」。原文語氣前後兩子句有強烈的相對性,中文難以譯出。
  - 20 「潔淨了」。準備了下半節愛的描寫。
  - 21「真誠的弟兄之愛」或作「真誠的互愛」。
  - $^{22}$ 「就當從純潔的心裏」。有古卷作  $\kappa$   $\alpha \rho \delta$  (kardias)「就當從心裏」。
  - <sup>23</sup>「有血氣的」。指人類。人是脆弱的、短暫的。
  - 24「草上的花」或作「一朵野花」。
- <sup>25</sup>「主的話」(the word of the Lord)。可譯作「主的道」、「神的道」, 是舊約文學專用名詞,一般是神性預言的頒佈(例:創 15:1;賽 1:10;拿 1:1)。 新約使用這名詞 15 次,3 次作 ῥῆμα τοῦ κυρίου (rhēma tou kuriou)「主的話」(本 處及路 22:61;徒 11:16);12 次作 λόγος τοῦ κυρίου (logos tou kuriou)「主的道」(

# 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就是這話。

**2:1** 所以你們要除去一切的惡、詭詐,虛偽、嫉妒,和一切的毀謗,2:2 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 $^{27}$ ,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,藉這靈奶使你們長大,得進救贖 $^{28}$ 。2:3 你們若嘗過主恩的滋味 $^{29}$ ,就必如此。

#### 活石和蒙揀選的人

2:4 你們來就的主乃是活石,雖然被人所棄,卻是<sup>30</sup>被 神所揀選、所看為無價的,2:5 你們也要像活石,被建造成為靈宮,作聖潔的祭司,藉着耶穌基督奉獻 神所悅納的靈祭。2:6 因為經上說:「看哪!我把所揀選、無價的房角石安放在錫安,相信他<sup>31</sup>的人,必不至於<sup>32</sup>羞愧。<sup>33</sup>」2:7 所以你們信的人看出他的價值<sup>34</sup>,在那不信的人來說:「匠人所棄的石頭,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<sup>35</sup>」2:8 又說:「作了絆腳的石頭,跌人的磐石<sup>36</sup>。<sup>37</sup>」他們

徒 8:25; 13:44, 48, 49; 15:35, 36; 16:32; 19:10, 20; 帖前 1:8; 4:15; 帖後 3:1)。 這名 詞在新舊約同樣專指話語的神聖出處和預言本質。

- 26 引用以賽亞書 40:6,8。
- $^{27}$ 「靈奶」。「靈」,原文作 λογικός (logikos),與 1:23-25 神永存的話 λόγος (logos) 是相關詞。信徒從神得新生命,本處隱約指出新生命成長所需的營養必從神的話語而來。
- <sup>28</sup>「得進救贖」或作「有關救贖」。本處「救贖」的重點與 1:5,9 相同,是 那些新生、受神大能保護的人將來得的「救贖」。
- <sup>29</sup>「嘗過主恩的滋味」。原文作「嘗過主的仁慈」。意思是經驗過主的仁慈 。引用詩篇 34:8。
  - 30「雖然……卻是……」。原文是強烈的對比,中文難以表達。
- $^{31}$  「他」。原文可作「他」或「它」(房角石),但新舊約均用「石」(stone)代表「君王」(King),就是神在耶路撒冷(Jerusalem)設立的彌賽亞(Messiah),故譯作「他」。
- $^{32}$ 「必不至於」。原文語氣極強,是「必絕對不至於」(will certainly not)之意。
  - 33 引用賽 28:16。
- <sup>34</sup>「你們信的人看出他的價值」。原文作「對你們相信的人就有價值」(to those who believe is the value)。與第7節下半至第8節拋棄的動作對比。本處也可譯作「對你們相信的人就有尊榮」(to you who believe is this honor),回應第6節下半的「不至於羞愧」。「價值」(value)與「尊榮」(honor)譯法的選擇,以前者較為貼切,因為「價值」和第4,6兩節的「無價」是同一字根,亦與第7節下半至第8節拒絕的人的評價作為對比。
  - <sup>35</sup>引用詩篇 118:22 ( 參太 21:42; 可 12:10; 路 20:17; 徒 4:11 )。
- $^{36}$ 「絆腳的石頭,跌人的磐石」。原文作「絆人的石頭,干犯的盤石」(a stone of stumbling and a rock of offense)。「干犯的盤石」,原文用  $\sigma$  κάνδαλον (skandalon),指信仰的障礙,觸發怒氣和拒絕的事物。

絆跌是因為不順從這道理,這也是預定的。2:9 但是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,是有君尊的祭司,是聖潔的國度,是屬 神的子民,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<sup>38</sup> 2:10 你們從前不是子民<sup>39</sup>,現在卻是 神的子民;從前未曾蒙憐恤,現在卻蒙了憐恤。

2:11 親愛的弟兄啊!你們是客旅,是寄居的。我勸你們要禁戒肉體的私慾,這私慾是與靈魂爭戰的。2:12 你們在外邦人<sup>40</sup>中,應當保持良好的品行,叫那些毀謗你們是作惡的<sup>41</sup>,因看見你們的好行為,便在 神顯現<sup>42</sup>的日子,歸榮耀給 神。

## 順服掌權者

2:13 你們為主的緣故,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<sup>43</sup>,無論是在上的君王,2:14 或是君王所派罰惡賞善的官員。2:15 因為 神的旨意是要你們以善行來堵住那糊塗無知人的口。2:16 你們自由的過活,卻不可以自由作行惡的掩飾,要作 神的奴僕<sup>44</sup>。2:17 務要尊敬眾人,愛主內的弟兄<sup>45</sup>,敬畏 神,尊敬君王。

2:18 你們作僕人<sup>46</sup>的,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順服主人,不但順服那善良溫和的,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順服。2:19 倘若人為了對 神的良心<sup>47</sup>,就忍受冤屈的苦楚,這是 神所喜悅的

 $^{38}$ 本節引用或引喻舊約多處經文:出埃及記 19:5-6; 23:22(《七十士譯本》 (*LXX*) );以賽亞書 43:20-21;瑪拉基書 3:17。

- 39「不是子民,未曾蒙憐恤」。此兩處引述出自何西阿書 1:6,9;2:23。
- <sup>40</sup>「外邦人」(Gentiles)或作「非基督徒」(non-Christians)。
- 41「叫那些毀謗你們是作惡的」。原文作「以致在他們毀謗你們的事上」。
- $^{42}$ 「顯現」或作「探望」。「在神顯現的日子」,原文作「在神探望的日子」(in the day of visitation),指神親自介入人間事務的日子。「探望」可以帶來福氣(路 1:68, 78; 7:16; 19:44),也可帶來審判(賽 10:3;耶 6:15)。本處可能引用以賽亞書 10:3,這就有審判的意味;但文義上似指福氣,因為基督徒保持良好品行的動機之一,是領非信徒歸主(如 3:1; 3:15)。(參太 5:16。)
- <sup>43</sup>「人的一切制度」或作「每一個人」。原文作「每一個人的創造」,可解作「為人創造的一切」(人的一切制度),或「每一個創造的人」。「順服」的意義及下文支持本處的譯法。
- <sup>44</sup>「僕人」(*servants*)或作「奴僕」(*slaves*),如舊日的家奴,受契約規定屬於家主的人。舊約中「神的僕人」的稱呼是尊榮的銜頭,當時全以色列國統稱為神的僕人(賽 43:10),但經常用於舊約有名人物如摩西(書 14:7)、大衛(詩 89:3;撒下 7:5,8),和以利亞(王下 10:10),這些都稱為「神的僕人」(神的奴僕)。
- <sup>45</sup>「愛主內的弟兄」(love the brotherhood)。「主內」,指神家裏的人。本處亦可解作「愛參與和主內弟兄的相交」。基督徒的團體以「家庭」描寫,與5:9所用同一字,該處譯作「弟兄姐妹」。
- $^{46}$ 「僕人」。本處原文 οἰκέτης (oiketēs) 指「家僕」,通常是有「賣身契」的「僕人」或「奴僕」。

<sup>37</sup> 引用以賽亞書 8:14。

<sup>48</sup>。2:20 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,能忍耐,有甚麼可誇的呢?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,能忍耐,這在 神看是可喜悅的。2:21 你們蒙召原是為此,因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,給你們留下榜樣,叫你們跟隨他的腳蹤行;2:22 他沒有犯罪,口裏也沒有詭詐<sup>49</sup>;2:23 他被辱罵不還口,受難不說威嚇的話<sup>50</sup>,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的主<sup>51</sup>;2:24 他被掛在木頭上,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<sup>52</sup>,使我們不再犯罪<sup>53</sup>而活在義中;因他受的鞭傷,你們便得了醫治<sup>54</sup>。2:25 你們從前好像迷路的羊<sup>55</sup>,如今卻歸到你們靈魂的牧人和監護人了。

# 妻子和丈夫

3:1 照樣,你們作妻子的,要順服自己的丈夫。這樣<sup>56</sup>,若有不信從這話語的丈夫,就可以被妻子無言無語的品行感化過來,3:2 這正是因看見你們有純潔和敬畏的品行。3:3 你們不要求外表的美容<sup>57</sup>如辮頭髮、戴金飾<sup>58</sup>、穿美衣,3:4 而要求內在的<sup>59</sup>、長久溫柔安靜的心,這也是 神看為寶貴的。3:5 因為古時仰賴 神的聖潔婦人,正是以順服自己的丈夫為妝飾;3:6 就如撒拉順從了亞伯拉罕,稱他為主。你們若行善,也不怕威脅,便是撒拉的女兒了。3:7 你們作丈夫的,同樣要體貼妻子,因她是較軟弱的伴侶<sup>60</sup>,敬重她是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;這樣你們的禱告就沒有阻礙。

- 47「對神的良心」。「良心」或作「良知」。是知道有神,並對神的效忠。
- 48 「神所喜悅的」或作「能得神恩的」、「得神青睞的」。參 2:20。
- 49「他沒有犯罪,口裏也沒有詭詐」。引用以賽亞書 53:9。
- 50「他被辱罵不還口,受難不說威嚇的話」。引喻以賽亞書 53:7。
- 51「主」。原文作「那位」。指神。
- 52 「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」。引用以賽亞書 53:4, 12。
- <sup>53</sup>「不再犯罪」。希臘文 ἀπογίνομαι (apoginomai) 在新約中只用於本處,字義是「死」,故有譯作「在罪上死」;但本字也有「中止」之意。彼得用這字作「除掉」、「離開」的意思(J.R. Michaels, *I Peter* [WBC 49], 148),用以描寫耶穌的死所成就的,決定性的將罪和信徒「分隔」,結果就是信徒「不再犯罪」。
  - 54 「因他受的鞭傷,你們便得了醫治」。引用以賽亞書 53:5。
  - 55「迷路的羊」。引用以賽亞書 53:6。
- $^{56}$  「這樣」。指出「順服」的目的就是「……被感化過來」。「感化」。原文作「嬴得」。
  - 57「美容」或作「妝飾」。
- <sup>58</sup>「金飾」。原文無「飾」字,文義上卻是「金飾」。「飾」字的加添為免讀者誤會彼得禁止穿金色的衣服。
  - 59「內在的」。原文作「心內隱藏的人」,指妻子。
- <sup>60</sup>「同樣要體貼妻子,因她是較軟弱的伴侶」。原文作「要按知識和妻子同住,因她是軟弱的器皿」。

#### 因行善受苦

3:8 總而言之,你們都要和諧,彼此體恤,相親相愛,慈憐和謙卑; 3:9 不以惡報惡, 以辱還辱,倒要祝福,因你們是蒙召承受福氣的人。3:10 因為經上說:

「人若愛生命,願享美福,須要禁止舌頭不出惡言,嘴唇不說詭詐的話。

3:11 也要離惡行善,

尋求和睦,一心追趕。

3:12 因為主的眼看顧義人,主的耳聽他們的祈禱:

惟有行惡的人,主向他們變臉。61

3:13 你們若是熱心善行,有誰害你們呢?3:14 即使<sup>62</sup>你們為義受苦,也是有福的。不要怕人<sup>63</sup>,也不要驚慌<sup>64</sup>,3:15 只要心裏尊<sup>65</sup>基督為主。有人問你們心中的盼望,就要常準備好答案,禮貌尊重的回答。3:16 存着無虧的良心,可以叫那毀謗你們<sup>66</sup>在基督裏有好品行的人,自覺羞愧。3:17 因行善受苦,若是 神的旨意<sup>67</sup>,強如因行惡受苦。

3:1868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69,

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70,

引我們到 神面前。

在肉體上他被治死:

卻"在靈裏他得復活"。

61 引用詩篇 34:12-16。

 $^{62}$  「即使」。原文語氣是受苦是可能的,但不是普遍性的。事實上有些讀者可能受了苦(4:4, 12-19)。

68 以下一段植為詩的體裁,因一般學者認為是詩或是詩歌。文體的裁定根據兩大原則:(1) 風格(stylistic):原文於朗誦時押韻,有對聯式的平行句。(2) 文句(linguistic):詞藻的選定獨特,與上下文有顯著的不同,特別是神學上的專有名詞(參奧布賴恩(P.T. O'Brian)著作《腓立比書》Philippians [NIGTC], 188-189)。定為詩的體裁於翻譯解釋頗有幫助。但不是所有學者公認本段符合上述兩大原則,故本處所植詩體有商権餘地。

<sup>&</sup>lt;sup>63</sup>「不要怕人」。原文作「不要怕人所怕的」,指令人受苦的事物。在受威嚇的情形下,比較可能是「不要怕人」。

<sup>64 「</sup>不要怕人,也不要驚慌」。引用以賽亞書 8:12。

<sup>65「</sup>尊」。原文作「聖化」(sanctify)。

<sup>66「</sup>毀謗你們」或作「說你們壞話」。

<sup>67 「</sup>若是神的旨意」。同 3:14,原文文義是神的旨意並非要人因行善受苦,不過的確有這可能,有彼得的讀者可能體會到的(參 4:4, 12-19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69</sup>「受苦」(suffered)。有古卷作「受死」(died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70</sup>「義的代替不義的」。義的代替不義的受苦,引喻以賽亞書 53:11-12。

<sup>71「</sup>卻」。原文兩片語有強烈的對比性,中文難以表達。

<sup>&</sup>lt;sup>72</sup>「在肉體上他被治死,卻在靈裏他得復活」。本處的對比不是在基督人性的「肉體」和「靈」(物質和非物質),而是廣義性的兩種生態:未經改造的地上

3:19 他藉這靈", 曾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裏的靈聽74,

3:20 就是在他們從前不信從<sup>75</sup>、 神耐心等待挪亞預備方舟的日子之後。在方舟裏藉着水得救的不多,只有八個人。3:21 這水所預表的洗禮,現在藉着耶穌基督的復活,也救了你們;這洗禮不是肉體污垢的洗淨<sup>76</sup>,而是在 神面前有無虧良心的回應。3:22 耶穌已經進了天堂,在 神的右邊,眾天使和有權柄的,並有能力的,都服從了他。

4:1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,你們也當將這樣的心志作為武器,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,就是 與罪了結<sup>77</sup>,4:2 從今以後,就可以不從人的情慾,只從 神的旨意,在世度餘下的光陰 <sup>78</sup>。4:3 因為往日隨從外邦人<sup>79</sup>的心意,行邪淫、惡慾、醉酒、荒宴、羣飲<sup>80</sup>,並縱情拜偶像

生命和屬天永恆的生命。「靈」,不一定指聖靈,為聖靈貫徹屬靈生態的裏外。有學者認為這「靈」不是聖靈,因原文本節的兩個受詞文義不同。但彼得前書 3:18 若是詩歌或頌詞的片段,則不受文法的限制(如提前 3:16「在靈裏稱義」)。

 $^{73}$ 「這靈」。原文作「它」(it),有解作前述的「聖靈」( $Holy\ Spirit$ )或「屬靈的生態」( $spiritual\ state$ );有解作「原因性」(causal)的(為此,他藉它……),指第 18 節全節;也有解作「時間性」(temporal)的(與此同時,他藉它……)。句法上不能排除任何一個解釋。原文的  $\dot{\epsilon}v$   $\dot{\tilde{\omega}}$ (中文沒有直譯)在彼得前書的使用中,皆有描寫性及連接性的功能(參 1:6; 2:12; 3:16; 本處(時間性); 4:4)。

<sup>74</sup>「曾去傳道給那些在監獄裏的靈聽」。「傳」甚麼道和向甚麼「靈」傳是歷來爭議甚多的題目。一般的解釋是:(1) 基督向墜落了的天使宣告祂勝過了罪惡。這些是昔日導引挪亞世代犯罪、目前等待審判的天使;這宣告發生在基督釘十字架後和升天前的時段。(2) 基督藉着挪亞向不義的人傳悔改的道。那些人活在挪亞的時代,目前已死,囚在地獄。第二說較為合適,因為第 20 節上半指出的一段時間,並全書廣義的論點。這些經節鼓勵基督徒站在公義的立場,即使在苦難中,要以福音影響當代的人。一切向他們和他們救主認同的人,都能免去將來的審判,如同挪亞的日子一般。

75 「從前不信從」。指第 19 節的「靈」。有譯本偏重於形容「靈」,但本節文法結構應偏重於「傳道」的時候——「從前……之後」。

<sup>76</sup>「肉體污垢的洗淨」。原文作「除去肉體的污垢」。「肉體」,是「血肉的身體」,沒有道德性的含意。

 $^{77}$ 「與罪了結」。可指基督肉身的受苦(2:21, 23; 3:18; 4:1 上),「了結」了罪。更可能是指基督徒無端的受苦(2:19-20; 3:14, 17),就是和罪斷絕了關係,如 4:2 所述。

<sup>78</sup>「從今以後……在世度餘下的光陰」。本節可看作是「將這樣的心志作為 武器」的目的,更可看作「將這樣的心志作為武器」的果效。

<sup>79</sup>「外邦人」(Gentiles)。指非信徒(non-Christians)。

 $^{80}$ 「羣飲」( $drinking\ bouts$ )。原文作「酒會」,但不是指普通的「酒會」,而是有「縱情狂飲」之意。

的事 $^{81}$ ,時候已經夠長了。4:4 他們在這些事上 $^{82}$ ,見你們不與他們同湧進那邪惡的洪流,就以為怪 $^{83}$ ,毀謗 $^{84}$ 你們。4:5 他們必在那將要審判活人死人的主 $^{85}$ 面前交賬。4:6 為此 $^{86}$ ,福音也曾傳給那些現在死了的人 $^{87}$ 聽,使他們的肉體 $^{88}$ 雖然按着人間標準 $^{89}$ 受審判,他們靈裏 $^{90}$ 卻可以活在 神的標準下 $^{91}$ 。

## 管家,受苦和審判

4:7 萬物的結局近了,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,為了禱告。4:8 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<sup>92</sup>相愛,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<sup>93</sup>。4:9 你們要互相款待,不發怨言;4:10 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,作 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。4:11 若有講道的,要按着 神的話<sup>94</sup>講<sup>95</sup>;若有服事的,要按着 神所賜的力量服事,使 神在凡事上藉耶穌基督得榮耀。榮耀權能都是他的,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

4:12 親愛的弟兄啊!有火煉的試驗<sup>96</sup>臨到你們,不要驚訝<sup>97</sup>,像是遭遇到非常的事,4:13 倒要歡喜,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,使你們在他榮耀顯現的時候,也可以歡喜快樂。

<sup>81</sup> 原文這些往日的行為都作複數。

<sup>82 「</sup>這些事上」。指上節各種行為。非信徒訝於道德上的改造。

<sup>83 「</sup>就以為怪」或作「驚訝,卻步」。4:12 同字。

 $<sup>^{84}</sup>$  「毀謗」。原文作「褻瀆」(blaspheming)。本處「毀謗」的對象不是神,而是基督徒。

<sup>85「</sup>主」。原文作「那位」,指耶穌基督。

<sup>86「</sup>為此」。指本節下半節的目的。

<sup>87 「</sup>現在死了的人」。指一些活着時接受了福音,也曾為信仰受過苦的人。 他們在世時雖受過審判(在不義的人手中受苦而死),他們也在天上屬靈領域裏享 受神所賜的生命。本處清楚的不是指傳福音給「死人」聽,再給他們得救的機會。 若神的救恩能延至已死的人,彼得就不必勸勉信徒為福音受苦了(參 2:7-8; 4:1-5, 12-19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88</sup>「肉體」或作「地上的生命」。「肉體」,指血肉之軀。本字的使用保留 4:1 與 3:18 的關聯,兩處所用字相同。

<sup>89「</sup>按着人間標準」。原文作「按着人」(according to men)。

<sup>90「</sup>靈裏」(*in spirit*)。指屬天、永恆的領域(參 3:18)。

<sup>91 「</sup>活在神的標準下」。原文作「靠神活着」(live according to God)。

<sup>92「</sup>切實」或作「不斷」。

 $<sup>^{93}</sup>$ 「愛能遮掩許多的罪」。是一句諺語,引用箴言 10:12(參雅 5:20),述 到愛的包容性。基督徒的愛是向弟兄忍耐和寬容的(太 18:21-22;林前 13:4-7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94</sup>「神的話」(God's words)或作「聖言」。

<sup>95 「</sup>按着神的話講」。原文作「像神的話」(as God's words)。

<sup>96「</sup>火煉的試驗」。原文作「臨到你們的試驗的火」。

<sup>97「</sup>驚訝」。原文作「驚訝,卻步」,與4:4「就以為怪」同字。

4:14 你們若為基督的名受侮辱,便是有福的,因為 神榮耀的靈<sup>98</sup>住在你們身上<sup>99</sup>。4:15 你們中間卻不可有人因為殺人、偷竊、作惡、好管閒事<sup>100</sup>而受苦。4:16 若為作基督徒受苦,卻不要羞恥,倒要因有這名<sup>101</sup>歸榮耀給 神。4:17 因為時候到了,審判要從 神的家起首<sup>102</sup>。若是先從我們起首,那不信從 神福音的人,將有何等的結局呢?<sup>103</sup> 4:18 若是義人僅僅得救,那不虔敬和犯罪的人,將有何地可站呢<sup>104</sup>?4:19 所以那照 神旨意受苦的人,作善王時,將自己靈魂交與那信實的創造主。

# 牧養和作羣羊的榜樣

5:1 我這作長老、作基督受苦的見證人、同享將來顯露之榮耀的,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:5:2 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 神的羣羊,按着 神旨意照管他們,不是出於勉強,乃是出於甘心;也不是因為貪財,乃是出於樂意;5:3 也不是轄制<sup>105</sup>所託付你們的,乃是作羣羊的榜樣。5:4 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,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。

5:5 同樣,你們年幼的,要順服年長 $^{106}$ 的。就是你們眾人,也都要以謙卑束腰,彼此順服,因為 神反對驕傲的人,賜恩給謙卑的人 $^{107}$ 。5:6 你們若謙卑在 神大能的手下,到了時候 $^{108}$ 他必叫你們升高。5:7 謙卑就是將一切的憂慮 $^{109}$ 卸 $^{110}$ 給 神,因為他顧念你們。5:8 務

 $^{98}$ 「神榮耀的靈」。原文作「榮耀的靈,神的靈」(the Spirit of glory and of God)。

100「好管閒事」。原文這字可作「間諜」,「通風報信者」,「革命者」,「騙子」,「偷盜公款的人」。但本處譯為「好管閒事」較為合適。

102 「從神的家起首」。原文作「從這家起首」(to begin from this house)。

104 「若是義人……有何地可站呢」。引用箴言 11:31。

105「轄制……榜樣」。本節形容「牧養」須知。

106 「年幼」和「年長」。在文義中是兩種意義的結合:相對的年齡和教會領導層面。「年長」(elder)的就是教會中屬靈的領導(如 5:1),一般也是年齡較長的。同樣,「年幼」(younger)指教會中其他的人,一般也是較為年幼的,彼得勸勉他們接受領導的權柄。

107「神反對驕傲的人,賜恩給謙卑的人」。引用箴言 3:34(參各 4:6)。

 $^{108}$  「到了時候」( $in\ time$ )。指「合適的時候」,「恰當的時候」,如在馬太福音 24:45;路加福音 12:42。

 $^{109}$ 「憂慮」或作「焦慮」(anxiety)、「重擔」(burden)。本字和下半節的「顧念」(care)同一字根。

110「卸」。有的將「卸」(casting)和上節的「謙卑」(humble)看作兩個吩咐。但「卸」應和「謙卑」連在一起,不是一個新的吩咐,乃是為信徒給「謙卑」下一個定義。這觀點濃化了兩字的意義:「謙卑」不是消極的「自卑」,而是積極的依賴神的幫助。

<sup>99</sup> 引用以賽亞書 11:2。

 $<sup>^{101}</sup>$  「因有這名」。原文作「因這名」( $in\ this\ name$ )。

<sup>103</sup> 引用箴言 11:31 (《七十士譯本》 (*LXX*) )。

要謹守、儆醒。你們的仇敵魔鬼,如同吼叫的獅子<sup>111</sup>,遍地游行,尋找可吞吃的人。5:9 你們要抵擋他,信心堅定,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<sup>112</sup>弟兄姐妹<sup>113</sup>,也在忍受<sup>114</sup>同樣的苦難。5:10 這樣,那賜一切恩典、曾在基督裏召你們,得享他永遠榮耀的 神,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,必要親自復興、確認、堅固,和建立你們。5:11 權能都是他的<sup>115</sup>,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

## 問候

5:12 我短短的寫了這信,託<sup>116</sup>我所認為是忠心的弟兄西拉轉交你們,勸勉你們,見證這真是 神的恩惠,你們務要在這恩上站立得穩。5:13 在巴比倫<sup>117</sup>與你們同蒙揀選的教會<sup>118</sup>問你們安。我兒子馬可也問你們安。5:14 你們彼此要用愛親嘴問安。願平安歸與你們凡在基督裏的人。

111 「吼叫的獅子」(a roaring lion)。此片語可能引喻詩篇 22:13。

<sup>112 「</sup>世上的弟兄姐妹」。指全世界的教會。

<sup>113 「</sup>弟兄姐妹」。希臘文本字廣義的指神家裏的人,亦可解作「同作信徒的」,但弱化了「家」的涵義。本字亦用在 2:17,譯作「主內的弟兄」。

<sup>114「</sup>忍受」。有「忍受到底」的含意。

<sup>115 「</sup>權能都是他的」。本處是頌讚,不是祈禱。若譯作「願權能歸給他」,就成了祈禱。

 $<sup>^{116}</sup>$  「託……西拉」。可看作託西拉(Silvanus)寫信(參羅 16:22)或託西拉送信。送信比較適合文義,因「託」字在他處使用都是轉交之意(參徒 15:23)。本處可能是「託寫」及「託送」。

<sup>117「</sup>巴比倫」。大部份學者認為「巴比倫」(*Babylon*)寓意羅馬(*Rome*)。舊約時代的「巴比倫」是權力的中心(王下 24-25;賽 39;耶 25),到了新約時代,「巴比倫」已是無關重要的小城,基督教史籍亦無任何彼得到過「巴比倫」的記錄。相反的,史籍將彼得和羅馬的教會相連,因此許多解經學者認為「巴比倫」是指羅馬(啟 14:8; 16:19; 17:5; 18:2, 10, 21)。

<sup>118「</sup>教會」。原文作「那一位她」,應指「教會」。